

# 第一章 早期华夏文明的形成

中华文明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之一。对于其初始阶段，我们通常又以汉族前身——华夏族的名称称之为华夏文明。汉语中“文明”一词始见于《易经·文言》“天下文明”一语。唐人孔颖达释其义为“有文章而光明也”。近代以来，用它对译英文 Civilization，指与“野蛮”相对的人类社会进步状态。对一个社会进入“文明”阶段的具体标准，学术界有不同看法，较多的人认为国家产生是文明的主要标志。城市、文字、冶炼金属、礼仪性建筑等也都是文明的要素。根据上述标准来判断，早期华夏文明应当在中国古代第一个王朝——夏朝即已形成。但考虑到夏朝的历史资料出于后世文献追述，尚未得到考古发掘的确凿印证，因此将第二个王朝——商朝，它的存在已被地下材料所证实，暂时也并入早期华夏文明的形成时期，可能是更为稳妥的。当然，追本溯源，在一开始还必须谈到自人类产生以来漫长的“史前史”时期。

## 一 史前考古发现与古史传说

宏观上说，到目前为止的人类历史可划分为两大阶段，即有确切文字记载的人类历史和没有确切文字记载以前的人类历史，后者也就是学者习称的“史前史”。史前史”的后一个“史”是指广义的历史——人类历史，前一个“史”则是指狭义的历史——文字记载的历史。虽然狭义的历史是历史学研究的基本对象，但就时间跨度而言，它却比在其之前的“史前史”短得多。狭义的中国历史仅有几千年，而其史前史则达到上百万年。对史前史的研究，主要须依赖古人类学研究成果和考古发现的地下材料，同时后世文献当中所记录有关这一

阶段的传说材料 在经过科学分析后 对我们了解史前史 主要是史前史晚期) 同样具有重要价值。另外, 由于各民族社会发展进程不一 往往可能有较大的时间差异 因此后进民族的文献材料、社会调查材料 民族志 也有助于说明远古先民的生活状况 为史前史研究作出贡献。

### 旧石器时代

人类学家认为, 世界上最早的人类出现于距今 200 至 300 万年前 其前身为古猿。根据社会发展史的观点 人与古猿的主要区别在于制造劳动工具。考古学家即从研究最初的工具——石器入手 将人类产生后使用石器的漫长历程划分为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旧石器时代使用打制石器 其加工比较粗糙 新石器时代则使用磨制石器 制造更为精细。旧石器时代长达上百万年 又占据了史前史的绝大部分时间。迄今为止, 中国境内已知的旧石器时代的文化遗迹达到 300 余处, 大部分省份皆有发现。通过对这些文化遗迹的研究, 大致可以排出自 100 余万年前到 1 万年前在中国土地上人类祖先发展、演变的线索。中国的旧石器文化以石片工具为主要传统 南、北方表现出不同的区域特色 其各自内部又呈现出多样性 存在着多种文化类型。

旧石器早期的人类 体质上仍保留了不少古猿的特征 人类学家称之为猿人。目前在中国大地上发现的猿人遗存 主要有元谋人、蓝田人和北京人。元谋人于 1965 年在云南省元谋县发现 其化石只有两颗牙齿, 是一位青年男性的左右上内侧门齿。考古学家将其定名为“元谋直立人” 简称元谋人。根据古地磁方法的测定 元谋人的生活年代距今约 170 万年, 是已知中国境内最早的原始人类。蓝田人距今约 80 到 60 万年 发现于陕西省蓝田县 其化石包括下颌骨、头盖骨各一具以及若干牙齿, 分别属于两个不同时期的人类个体。在元谋人、蓝田人的遗址 都发现了同时期的打制石器和用火遗迹。

北京人是迄今国内所发现材料最丰富、最重要的猿人化石。通过自 20 世纪 20 年代以来的长期发掘, 在北京市房山县周口店龙骨山出土了大量猿人骨骼化石, 身体部位比较全面, 分属于 40 多个人

类个体。北京人的生活年代较为分散，约在距今 70 到 20 万年之间。总体来看，北京人头盖骨低平，头骨较厚，脑容量大约相当于现代人的 80%，平均身高也较矮，但四肢尤其是上肢已与现代人相当接近。在北京人所居洞穴中发现的石器多达 10 万件，包括砍斫器、刮削器、尖状器等，从早期到晚期有明显变化，打制技术逐步提高。洞穴中还有厚达 6 米的灰烬积层，表明北京人不仅懂得用火，而且还能保存火种。

旧石器中期的人类在体质上已脱离了猿人阶段，但仍与现代人有一定区别，人类学家称之为早期智人，或称古人。目前国内发现的古人化石主要有马坝人（发现于广东省曲江县马坝镇）、长阳人（发现于湖北省长阳县）、丁村人（发现于山西省襄汾县丁村）、许家窑人（发现于山西省阳高县许家窑），其遗址年代约在距今 20 到 10 万年之间。古人的石器打制技术更加进步，类型也更为丰富。如许家窑人遗址出土的石器达 3 万余件，包括小型刮削器、尖状器、雕刻器以及用于狩猎的石球等等，形制远比旧石器早期复杂精巧。许家窑还发掘出了数以吨计的动物骨骼，但未见一具完整的个体，表明他们都是许家窑人食肉后的抛弃物，从侧面反映出当时的狩猎业已十分发达。

大约自距今 5 万年前起，人类体质形态的原始性基本消失，已与现代人大体相同，并且因所处地域的影响逐渐分化为各色人种。人类学家称此时的人为晚期智人，或称新人。新人的物质文化已进入旧石器晚期。国内已发现的新人化石主要有河套人（发现于内蒙古自治区乌审旗等地）、峙峪人（发现于山西朔县峙峪村）、柳江人（发现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柳江县）、山顶洞人等，其中以山顶洞人最具代表性。山顶洞人是在北京猿人故居——周口店龙骨山的山顶洞穴当中发现的，距今约 1.8 万年，化石至少属于 8 个人类个体，他们的体质形态已明显地表现出黄种人的特征。这一时期的石器比旧石器中期更加精细，形状对称、均匀，刃部锋利，小型石器较多。还出现了用于装饰的钻孔石珠，说明当时的人已经具有原始的审美观念。石箭镞则表明他们已开始使用弓箭。另外，在山顶洞人遗址还发现了磨制骨针和燧石，反映出已经掌握了缝纫技术和人工取火的方法。

在旧石器时代的绝大部分时间里，人类的社会组织形态都处于

原始群阶段。他们以血缘为纽带形成一个个群体，群体内部过着群婚、乱婚的生活，一个原始群就是一个血缘大家族。其中只有母子关系是明确的，父子关系尚不存在。原始群不断发展，逐渐形成原始公社（或称血缘家族公社），此时人类婚姻形态有了初步的禁约，只允许同辈的男女发生婚姻关系，民族学家称为“班辈婚”。到旧石器时代晚期，中国先民逐步进入氏族公社阶段。他们在婚姻上排除了本族兄弟姊妹之间的通婚关系，由班辈婚过渡到族外婚。族外婚的确立表明氏族公社的产生，但氏族公社真正的繁荣则是在考古学上的新石器时代。

### 新石器时代

中国境内的新石器时代遗迹已发现 1 万余处。新石器早期文化遗迹的代表有湖南道县玉蟾岩遗址、江西万年仙人洞遗址、河北徐水南庄头遗址，距今皆在 1 万年左右。稍后又有距今 8 000 至 7 000 年的磁山文化（发现于河北省武安县磁山）和裴李岗文化（发现于河南省新郑县裴李岗），上述文化遗址发现了农作物遗迹，并有农业生产工具出土，表明其成员的生活方式已由狩猎、采集发展到早期农业。新石器中晚期文化遗迹数目更加繁多，遍布全国。由于各地地理环境、气候的差异，它们呈现出不同的考古学文化面貌和特色，可以划分为几大考古学文化区系。大致而言，主要有以燕山南北长城地带为重心的北方，以山东为中心的东方，以关中、晋南、豫西为中心的中原，以环太湖为中心的东南部，以环洞庭湖与四川盆地为中心的西南部，以及以鄱阳湖至珠江三角洲一线为中轴的南方。其中中原、北方、东方区系的新石器中晚期文化积累年代久，内涵丰富，分布较为密集，共同构成了华夏文明前身的主干部分。其主要代表则是新石器中期的仰韶文化、红山文化和晚期的龙山文化。

仰韶文化最初于 1921 年在河南省渑池县仰韶村发现。以后数十年间，中原地区所发现类型相近的众多文化遗址皆以仰韶文化命名。它们的年代范围大约在距今 7 000 至 5 000 年之间，其农业、畜牧业、制陶业都已有相当程度的发展。农业以种粟为主，畜牧业主要饲养猪、狗，制陶业则以表面有彩绘的彩陶最著名。西安市东郊的半

坡遗址是保存最为完整的仰韶文化村落，其建筑已有明确的布局结构。红山文化因 1935 年在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后遗址最初发现而得名。同类型文化主要分布于内蒙古东南部、辽宁西部和河北北部，距今约 5 000 年左右。其中出土了很多精致的玉礼器，还发现了包括祭坛和女神庙在内的大型祭祀建筑遗址，似表明这里的社会分化相当早，中原文明的产生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受其影响。龙山文化于 1928 年在山东省章丘县龙山镇首次发现，后来在黄河中下游发现了许多同类型文化遗址。其年代大约距今 5 000 到 4 000 年，又可分为山东龙山文化和河南龙山文化。龙山文化的磨制石器比仰韶文化更加精致，出现了一些新型农具。家畜种类更多，牛、羊、鸡等开始被饲养。陶器以一种黑色、陶胎极薄的“蛋壳陶”为主要特征，还出土了较多的玉器。建筑技术也有很大提高。

此外，全国其他地区的大量新石器中晚期文化遗址，都多少不等地具有各自的特征。例如黄河上游的齐家文化（首先发现于甘肃省广河县齐家坪），已出现铜器；长江下游的良渚文化（首先发现于浙江省余杭县良渚），也发现了祭坛和以琮为中心的系列玉质礼器。横亘北方的草原新石器文化则以细小的打制、压制石器为主要特色。总体来看，尽管与中原、北方和东方新石器文化有直接继承关系的华夏文明成为以后中华文明的主体，但中华文明仍应当视为多起源而非单一起源的文明。中国大地上的各处新石器文化区域，既有自身特点，又互有影响，大都达到较高水平，在中华文明的演生过程中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新石器时代的人类社会组织形态为氏族公社。与原始群、原始公社时期相比，氏族公社的基本特征为外婚制。民族志的材料证明，最初的外婚制为族外群婚，不同氏族间的同辈男女互为婚姻，夫妻并不固定。在这种情况下，子女的父亲不能确认，只能随生母一同生活，世袭也按母系计算。氏族以最年长的妇女为首，领导生产，主持分配。财产归全氏族所有，实行共产制经济。这样的社会形态称为母系氏族社会。仰韶文化即处于母系氏族公社阶段，其墓葬往往是男女分别集体合葬，反映出族外群婚以及贫富分化不明显的事实。随着生产和分工的发展，男子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逐渐提高。剩余

产品的增加使私有制开始萌芽，男子要求有确认的子女来继承自己的产品、财产。在这样的背景下，婚姻形态由起初的族外群婚，已经确定主要配偶的对偶婚，向一夫一妻制过渡。母系氏族社会也因而演变为父系氏族社会。在这一新的社会形态下，家族按父系计算世系，妻子到男方居住，财产由父子递相继承。在龙山、齐家等文化的墓葬中，男子地位提高已在葬式上有显著反映，单人葬开始盛行，随葬物的数量、质量都有明显差别。

氏族公社的进一步组合形成部落，部落内各氏族彼此可以通婚。在新石器时代晚期，若干部落由于共同的利益又结成部落联盟，以联盟议事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还推选出军事首长。私有制的产生和发展带来了社会组织的变动，在上层，联盟首长由推选逐渐演变为世袭，在基层，以血缘为纽带的氏族公社也一步步地向以地缘为纽带的农村公社过渡。至此，中国先民已经看到了文明的曙光。对于这一历史性变化，除民族志材料可以提供旁证外，上古时期形成的古史传说中更是存在着丰富的资料。

### 古史传说

由于史前史时期尚无文字，所以不可能有同时代的记载，有关历史内容只能依靠口头相传。随着时代发展，这些传说不可避免地夹杂了大量离奇玄怪的成分，但仍能间接地折射出一些特定时期的历史事实。大部分古史传说最初往往只是表述某氏族起源及祖先情况的神话故事，经后世一代代文献记载，由简朴渐趋复杂，不同来源的人物事迹逐步糅合成为一个体系。在这个体系当中，大致传说内容较晚者，起源则较早，可信程度较高，传说内容早者反而产生在后，其中心人物神性色彩更为浓重，具体问题上的可信程度较低。

中国史前史传说的核心人物是三皇五帝，他们被视为中华民族的祖先和中国最早的统治者。在三皇之前，还有一个时代更早、曾经开天辟地的传说人物——盘古。但其故事比较简单，形成也最晚，大约在三国时才出现。盘古的故事主要来源于南方蛮族的神话传说，在民族融合的大背景下被吸收进了原有的华夏神话体系，置于最前。对于“三皇”、“五帝”究竟指哪几个人，文献记载颇有歧异。比较而

言三皇的时代更早,有关传说出现较晚,其歧异也更为复杂。曾被列入“三皇”的主要人物包括教人结网驯服鸟兽的伏羲氏,教人构木为居的有巢氏,教人钻燧取火的燧人氏,教人播种五谷的神农氏,以及身为女性、曾经补天造人的女娲氏(或云伏羲与女娲为夫妻、兄妹)。三皇传说名目不一,其形象神人混杂,但仍然隐约地反映了中国早期人类逐步积累生存经验的历史进程。《韩非子·五蠹》记载有巢氏事迹云:“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兽众,人民不胜禽兽虫蛇。有圣人作,构木为巢以避群害,而民悦之,使王天下,号曰有巢氏。”这不过是将人类长期积累的生存经验、智慧附会到一个英雄人物身上,故事的历史背景应当说是真实的。与此相类似,早期文献中一些对史前时代的概括性描述虽属后起,但仍有相当的准确程度。《吕氏春秋·恃君览》:“昔太古尝无君矣,其民聚生群处,知母不知父,无亲戚、兄弟、夫妻、男女之别,无上下长幼之道,无进退揖让之礼。”《礼记·礼运》:“昔者先王未有宫室,冬则居营窟,夏则居橧巢。未有火化,食草木之实,鸟兽之肉,饮其血,茹其毛。未有麻丝,衣其羽皮。”都是这方面的例子。

五帝的时代晚于三皇,其传说故事主要反映父系氏族公社的部落联盟鼎盛及其解体时期的历史内容。其名号也有多种说法,以《史记·五帝本纪》所载黄帝、颛顼、帝喾、尧、舜五人较为常见。五人当中,又以黄帝的传说影响最大。黄帝据称姓姬,名轩辕,起初可能是父系氏族公社时期黄河上游,今陕西一带的一位部落首领。相传他与另一位部落首领炎帝,姜姓,结成联盟,互通婚姻,并打败东夷部落首领蚩尤和北方民族荤粥,将势力扩展到冀北地区和黄河中游。后来,黄帝又在争夺部落联盟首领位置的斗争中击败了炎帝。在华夏族形成后,炎、黄部落联盟即被认作它的前身,因此炎、黄特别是黄帝,在后世共同被视为华夏族和汉族的始祖,享有崇高的地位。有的材料将黄帝列为三皇之末,又有材料称炎帝同时就是三皇中的神农氏。大量文献都提到黄帝时期有诸多物质、精神诸方面的发明创造,包括穿井、造船、做弓箭、制衣裳、定干支律历等等,虽属传说,但仍从侧面反映出此时期在华夏文明形成过程中的重要地位。

关于颛顼和帝喾,材料较少。古史又称颛顼为高阳氏,帝喾为高

辛氏。据载颛顼命“南正”之官“司天以属神”，“火正”之官“司地以属民”，表明当时已开始设置分别主掌祭祀和民政的专职人员。尧、舜的时代大体已到父系氏族公社末期，材料相对丰富。据载尧为陶唐氏，舜为有虞氏，故二人又称为唐尧、虞舜。尧、舜在古书中以圣王的形象出现，实际上他们并不是帝王，而只是部落联盟中的军事首长。尧、舜最为人称道的是他们的“禅让”事迹。尧虽有子丹朱，却不把联盟首领之位传子，而是在民间选择继承人。舜因德行杰出受到推举，摄行政务。在长期考察之后，尧终将首长之位禅让给舜。舜到晚年也照样禅位给治水有功的禹。尧、舜这种“公天下”“不私其子”的做法备受后人称颂，其实只反映了父系氏族公社时期部落联盟内军事民主制的政治特点。尧、舜禅让时都要经过“四岳十二牧”的同意，实际上“四岳十二牧”就是联盟议事会成员，他们有权推选军事首长。另一方面，尧、舜的时代同时也是原始部落联盟解体和私有制发展的重要阶段。到禹担任军事首长时，就破坏了禅让传统，最终传位给自己的儿子启，中国古代第一个世袭王朝由此产生，它同时标志着原始部落联盟向早期国家的转变。

五帝传说的地域范围以中原为中心，它曲折地表现出华夏族形成过程中的一些历史线索。传说中涉及的中国上古部族，除起源于西北的华夏集团外，主要还有东方、东北的东夷集团和南方的苗蛮集团（有时后两个集团也很难截然区分），以炎黄联盟为代表的华夏集团逐渐东迁，与东夷发生冲突并将后者打败，同时也与后者缓慢地进行融合。尧、舜时期，华夏集团的主要对手是苗蛮集团，传说材料称为三苗，尧、舜曾与他们数次开战。这个时期东夷集团中的一部分已经加入中原的华夏部落联盟。舜在较早的传说材料中主要活动于黄河下游地区，他很可能就是以东夷某部落酋长身份成为华夏部落联盟首长的。华夏族的形成是一个由最初的核心部族集团逐渐融会周围其他部族的长期进程，这一进程在五帝以后很长的历史时期内仍然不断延续。

## 二 早期国家：夏与商

夏与商是中国古代最早的两个世袭王朝。目前关于夏朝的情况主要只能从文献记载中了解。有关材料多出于追述，一定程度上还带有传说性质。尽管如此，夏朝的存在大体仍是肯定的。夏、商在古书中往往并称，而商朝的有关文献记载已经得到了地下材料的印证，那么夏朝的有关记载同样也应当基本可信。曾经有学者否定夏朝的存在，但缺乏有说服力的论据。夏、商时期，国家已经产生，私有制也基本确立，中国历史进入了文明时代。

### 夏朝的有关记载

夏朝的创始者是上节提到的禹。据载禹姓姒，号有夏氏，以他为代表的夏部族最初活动于黄土高原地区。禹的父亲鲧在尧时因治水失败被处死，禹接替父职，改用疏导之法，辛勤工作十余年，三过家门而不入，终获成功。他本人的威望因此大大提高，后来接受了舜的禅位。禹到晚年破坏了禅让制度，将联盟首长之位传给自己的儿子启。也就是说，夏部族在获得华夏部落联盟首长之位后，将这一位置控制在了本部族内部，并由本部族酋长世袭。这一转变当然受到了其他部族的抵制，东夷偃姓集团首领伯益和西方的同姓部落有扈氏都起兵反抗启的即位，启将他们消灭后，“家天下”的夏王朝始得以巩固。《礼记·礼运》称禹以前为“大同”之世，禹以后为“小康”之世。前者的特点是“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而后者则是“天下为家，各亲其亲，各子其子，货力为己，大人世及以为礼，城郭沟池以为固”。由“大同”向“小康”的转变，实际上也就是由公有制社会向私有制社会的转变，由军事民主选举制向君主世袭制的转变。这是一个历史性的巨大变化。

作为中国古代最早的国家，夏朝是在华夏部落联盟逐渐发展扩大的背景下产生的。禹在位时打败了长期与华夏部落联盟对抗的三

苗势力“合诸侯于涂山 执玉帛者万国”。<sup>①</sup> 联盟的发展需要领导权力进一步集中，以适对外战争和对内管理的需要。据称禹会集诸侯 实即部落酋长 时 因防风氏迟到 即将其处死 表明禹的权力已在向王权过渡。《左传·昭公六年》引春秋时晋人叔向语云“夏有乱政 而作禹刑”这大概是中国历史上最早的刑法 但具体内容不详。《孟子·滕文公上》云“夏后氏五十而贡”，一般认为这说明夏政权已有贡赋制度。文献中提到夏的君主称为“后”如启称为“夏后启”，他们可以向万民发号施令 拥有统治权力。夏朝还出现了官吏、军队等权力要素。这些情况都是国家已经形成的重要标志。

另一方面 由于产生未久 夏朝的国家组织还处于很不发达的阶段。传统的父系血缘集团——氏仍然比较普遍地存在 如夏后氏、有男氏、斟寻氏、彤城氏、褒氏、费氏等。不过这种“氏”同时也具有地缘关系的性质，一氏成员中并非全有血缘关系 其中也包括来自异族的养子、家内奴隶之类。由于国家早熟 社会组织中的血缘关系在很长时间内仍发挥重要作用 与地缘关系并存 这是中国上古历史的一个重要现象。另外因为经济不发达 夏人不得不频繁地换土易居 曾在河南西部、山西南部一带反复迁徙 故而文献中所载夏朝都邑地望不一，“夏禹都阳城，……又都平阳 或在安邑 或在晋阳”。<sup>②</sup> 夏朝的疆域也很不稳定 大致以中原为中心 对四邻部族实施羁縻性统治 盛时统治范围所达颇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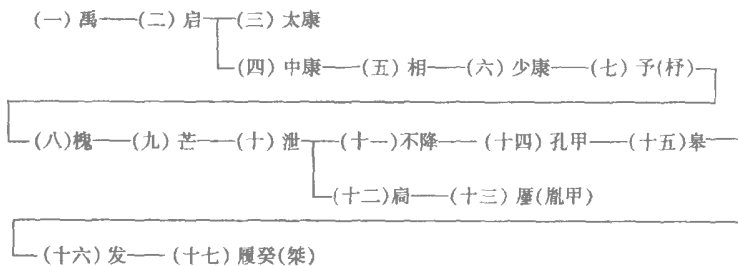
史载夏朝君主共有 14 世、17 任（自禹算起）但具体年代不能完全确定。大致夏朝约在公元前 22、21 世纪前后建立 至公元前 17 世纪灭亡 历时 400 至 500 年。十七君名号均存，而事迹较为简略。后期诸君开始以天干命名，似表明中国传统的干支记日法在夏朝已经出现。夏朝前期曾一度为东夷所灭。时第三代国君太康（启之子）在位 荒淫不理政务 其兄弟五人争位 削弱了统治力量。东夷有穷氏首领羿乘机起兵攻入夏都 夺取了王位。羿以善射著称 传说他曾射落九日，据此可推测他所在的有穷氏主要以射猎为生。后来太康侄

① 《左传·哀公七年》。

② 《世本·居篇》。

孙少康在有虞氏部落 今河南虞城 重新积聚力量 从东夷手中夺回王位 史称“少康中兴”。少康之子杼即位后 继续整顿武备 东向用兵，东夷诸部族皆臣服于夏，夏朝又进入盛世。古人称赞杼是“能帅禹者也”，<sup>①</sup> 意即他能继承禹的伟业。到第十四代君主孔甲时，统治危机又趋于严重。史称“帝孔甲立 好方鬼神 事淫乱 夏后氏德衰，诸侯畔之。”<sup>②</sup> 孔甲又三传至桀（又名履癸）其间内乱不止。桀的统治尤为暴虐 他自比于日 恣意妄为 不修德政 不恤下民。民众都诅咒他说：“时日曷丧 予及汝偕亡！”<sup>③</sup> 此时夏朝已不能控御四邻诸部族 东夷的商部族日益强大 对夏构成严重威胁。最终商的首领汤率众伐夏 与桀大战于鸣条 今河南封丘东 之野 桀战败逃走 死于南巢 今安徽巢县东北）夏朝遂亡。

夏朝王系表



### 对夏文化的探索

长期以来 为了通过地下发掘实物确切证明夏朝的存在 考古学家进行了大量的工作。到目前为止，已发现了一些能与古文献所载夏朝地域 年代大致对应的考古遗迹、遗物。虽然对若干问题还有不同看法 尚无法绝对肯定某处考古学文化就是夏文化 但在探索夏文化问题上仍然取得了较为显著的进展。

根据古籍所载，夏朝统治的中心地域在今天河南省西部和山西

<sup>①</sup> 《国语·鲁语上》。

<sup>②</sup> 《史记·夏本纪》。

<sup>③</sup> 《尚书·汤誓》。

省南部一带，寻找夏文化的工作主要也在上述地区进行。首先是上述地区的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址，有一些可能与初期夏文化有关。其中比较著名的是河南登封县告成镇的王城岗遗址。七十年代后期，考古学家在这里发掘出两座东西并列的小城堡基址，其文化类型属于龙山文化中晚期。经过对其中出土木炭灰的碳十四测定，其年代约为公元前 2050 年，约相当于夏朝早期。在地理位置上，它又与古籍中所说“禹都阳城”的阳城地望基本吻合。城墙和城内房屋均系夯土建筑，还发现了窖穴、城门和填埋有殉人的奠基坑遗迹。很多学者认为这里即使不是夏初都城，至少也是当时的一个重要聚落。也有学者认为与夏无关。如纵向比较，河南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早期的聚落遗址多分布于海拔较高的丘陵、台地上，而龙山文化中晚期聚落遗址不仅数量明显增多，而且多分布于靠近河岸、地势较低的地带。这一变化或许与文献所称禹治理水患、使农业生产发展有联系。在山西南部襄汾县东北的陶寺发现了房屋遗址和大规模的墓地，一些学者认为这里就是文献中提到的夏朝都城之一“夏墟”。

与夏文化更为接近的考古学文化是二里头文化。它的典型遗址位于河南偃师县二里头，发现于 1959 年。另外相同文化类型的遗址在豫西、晋南又有多处发现。二里头文化晚于河南龙山文化，又早于同地区的先商文化，在年代上大体处于夏朝纪年之内，极有可能为夏文化遗存。考古学家将二里头文化按时间顺序分为四期，究竟是四期全属夏文化，还是只有一部分属于夏文化，乃至全不属夏文化，目前尚存在争论。二里头文化最值得注意的是发现了宫殿遗址，包括夯土台基、殿堂、廊庑、庭院、殿门等配套建筑，还有用于排水的管道。台基面积约 10 000 平方米，高近一米。这样大型的宫殿建筑，应当是王权的象征。宫殿周围还发现了陶器、骨器等作坊遗迹，特别是铜器、铜渣、坩埚碎片的出土，表明此时已开始进入青铜时代。文献中称禹、启都曾铸鼎，可能并非无据。二里头墓葬有很多玉器，制作工艺相当精美。陶器中占比例最大的是酒器，为前所罕见，说明粮食产量有很大增加。此外，还发现了一些深坑，据推测是水井遗址。综合来看，偃师二里头文化出现了不少新的内涵，很可能反映了夏朝的经济、文化发展水平。另外，在山西夏县东下冯村发现了与偃师二里头

面貌年代相近的古文化遗址 考古学家命名为二里头文化东下冯类型 可能也是夏文化遗存之一。

### 商朝的兴衰

商朝是继夏朝之后的中国古代第二个王朝。在建立王朝以前，商部族长期活动于黄河下游、华北北部 就地理位置而言属于东夷集团。传说有娥氏之女简狄吞玄鸟（燕子）之卵而生契 契即为商之始祖 故《诗经·商颂·玄鸟》云：“天命玄鸟 降而生商。”这表明商部族在契之前处于母系氏族社会 至契始进入父系氏族社会 玄鸟则是部族的图腾。文献记载契曾因协助禹治水有功 被舜任命为司徒 以子为姓，反映出商部族可能很早就加入了中原的华夏部落联盟。在夏朝鼎盛时期 商是夏东方的羸弱邦国 但并不受夏的直接统治。这一阶段商部族多次迁徙，大致都在山东西部和河南东北部一带活动。自契传 14 世至汤 正值桀为夏君 政苛民怨 商部族乘机崛起。汤在伐夏前作了大量准备工作 他任用贤臣 整顿武备 相继灭掉夏的很多附属邦国 力量迅速壮大，“十一征而无敌于天下”。<sup>①</sup> 最后经鸣条之役 夏桀败亡 商取代夏成为新的中原王朝。它以河南北部、河北南部、山东西部为统治中心 起初的都城在亳（今河南商丘东南）其势力范围所及超出夏朝。《诗经·商颂·殷武》称颂汤的业绩说：“昔有成汤 自彼氐羌 莫敢不来享 莫敢不来王。”氐、羌是分布于今天陕西西部直至甘肃、青海一带的游牧民族 至此也向商称臣纳贡 足见商初之强盛。商朝约于公元前 16 世纪建立 至公元前 11 世纪灭亡 历时约 600 年。其君主自汤算起 前后共 17 世、30 任。

商朝前期仅次于汤的重要政治人物为伊尹。传说伊尹原是有莘之君的奴仆，随其君之女陪嫁至商，因政治才能卓越而得到汤的识拔，被委以国政，辅佐汤灭夏称王。汤去世后，伊尹继续辅佐嗣君。第四任商王太甲 汤之孙 即位，“不明 暴虐 不遵汤法 乱德”，<sup>②</sup> 于是伊尹将他放逐禁闭 自行摄政。三年后太甲悔过自新 伊尹乃重新

① 《孟子·滕文公下》。

② 《史记·殷本纪》。

归政于他。一说伊尹的摄政实系篡位，后被太甲用武力夺回。另外商前期循建国前之俗，国都仍不断迁徙。史载从商始祖契至汤共八次迁都，从汤到第 19 任商王盘庚又五次迁都。而从盘庚迁都到殷，直至商代灭亡，近 300 年，都城未再迁徙。盘庚以前都城屡迁的原因，今天已不很清楚，可能是粗耕农业导致的换土易居行为，也可能与解决贵族内部矛盾或民族矛盾有关。《尚书》中有《盘庚》三篇，详细记述了盘庚迁殷前对臣下的说服训戒之辞。盘庚所迁之殷，后世称为“殷墟”，已为考古学家在河南安阳小屯村发现，商朝的存在也因此得到了确切的证实。由于商后期以殷为都，故后人又将商朝称为殷、殷商或商殷。

商朝的疆土分为内服和外服。内外服的名称首见于《尚书·酒诰》：“服，即‘服王事’之义，故亦释为‘事’。内服指王畿、商王直接统辖之地，由商王任命尹、多尹、臣等官员进行管理。外服指王畿以外的臣属地区，散布着许多臣服于商的部落、部族，其中较大者被称为“方”，今天亦称方国。这些部族、方国首领要为商王承担一定的义务，被赐予侯、伯等称号。总的来看，外服之地只是间接地受商统治，隶属关系并不稳固，往往视商之国力盛衰而定。外服以至外服以外的方国，其经济多较商落后，故而也不时进入王畿抢掠。终商一代，与方国的战争十分频繁。盘庚迁殷以后，商的统治比以前更加稳定，因而得以积聚力量，对周边方国发起主动进攻。至第 22 任商王武丁，取得了较大的战果。武丁在位期间，主要是对西北和北面的晋方、土方、鬼方等方国进行作战，经过上万军队的长期征伐，最终平服了上述地区。武丁还曾对西面的羌方和南面的虎方用兵，也都获胜。他在位的 50 余年，是商王朝最强盛的时期，“邦畿千里，维民所止，肇域彼四海”。<sup>①</sup> 此时商的疆域西到陕西西部，南到湖北、湖南之界，北到河北北部，东到海滨，成为世界上的文明大国。

武丁以后，商的统治渐衰。商朝王位继承本来以兄终弟及为主，国君即位时年纪较长，对民情有一定了解，统治较为得法。自第 26 任商王庚丁时起，继承法改为父死子继，新君养于深宫，“生则逸，不

<sup>①</sup> 《诗经·商颂·玄鸟》。

知稼穡之艰难 不闻小人之劳 惟耽乐是从”，<sup>①</sup> 加速了政治的腐败。商朝末期诸王仍继续对周边方国发动战争，也使国力渐趋削弱。最后一任国王帝辛尤以淫暴著称。帝辛名受 亦作纣 后世多称之为纣王 是上古与夏桀齐名的暴君。他耽于享乐 大修离宫别馆“以酒为池 悬肉为林 使男女裸相逐其间 为长夜之饮”。<sup>②</sup> 进谏的大臣被他或杀或逐 人心离散。西方的周部族此时已经相当强大 大批过去隶属于商的小国倒向周一方。纣王在位后期，出现了三分天下周人有其二的局面 商亡之势已成。

商朝王系表



① 《尚书·无逸》。

② 《史记·殷本纪》。

### 三 商朝甲骨文与青铜文化

商朝是中国古代第一个能够得到考古资料确切证实的王朝。通过有关发掘实物来看，在商朝，早期华夏文明已经发展到相当高的程度。其主要代表，就是甲骨文和青铜文化。

#### 殷墟甲骨文

确切证实商代存在的考古资料首先就是殷墟甲骨文，它是在 19 世纪末被发现的。当时河南安阳西北小屯村农民将偶尔拾得的龟甲、兽骨当作中药材出售，有学者辨认出上面有古文字，遂开始大力寻访。不久古文字学家确定其上为商朝文字，继而断定小屯村即是古书中提到的殷商都城遗址——殷墟。自 1928 年起，考古学家大规模有计划地对殷墟进行了多次发掘，迄今已发现了大片的墓葬、祭祀坑、建筑基址，出土刻字甲骨约 15 万片，以及大量的殷商器物。甲骨文和殷墟重现于世，极大地推动了商史和中国上古史的研究。

甲骨文是商朝后期统治者因占卜记事而刻在龟甲、兽骨上的文字。《礼记·表记》称：“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商人非常迷信，对上帝和祖先，主要是商王的祖先——所谓“先公先王”极度崇拜，祭祀盛大而频繁。与此相联系，商朝盛行占卜，大小事几乎无不求神问卜，甲骨就是他们的主要占卜用具。占卜时先将甲骨刮削整治，然后在背面钻孔凿槽，用火灼烧，然后卜者根据正面出现裂纹的密度、方向判断吉凶行止。占卜完毕，将经过概括地写成卜辞，刻在甲骨上备查，即成甲骨文。每条卜辞一般包括日期、占卜者、所占之事、占卜结果等要素。综合现已发现的卜辞资料来看，甲骨文已经是一种十分发达和成熟的文字。首先是字数相当多，目前见到的甲骨文单字已达 5 000 以上，当时实有文字肯定又大大超出其数。其次，字形结构也相当复杂，后人所总结构成汉字的六种原则——象形、指事、会意、假借、形声、转注（亦称“六书”）在甲骨文中皆可找到实例。再次，语法也很完备，词类上已有名词、代词、动词、形容词等区分，其句式结构也与后代汉语语法大体一致。根据上述情况判断，

甲骨文不会是最早的汉字，在它以前应当有更早期的文字。但在早于殷墟的考古学文化中尚未发现系统的文字材料，只有少量类似文字的陶器刻划符号可供研究，难下定论。

单篇的甲骨卜辞通常都很简短，几字到几十字不等，但总体上看，其中内容涉及的范围很广，包括商朝后期祭祀、征伐、田猎、农耕、畜牧、社会生活、思想文化等许多方面的问题。甲骨文与文献材料相结合，可以使我们对商朝的了解更加深入、具体。例如卜辞中提到的商王名号皆能与《史记》等古籍相对应，证明了古籍所载商朝史事大体是有根据的。

甲骨文对商人的农事活动有大量记载，几乎包括与农业有关的各个方面，反映出农业已成为当时社会生产的主要部门。其中有许多卜辞占卜是否“受年”，即卜问谷物收成如何，是否能获得丰收。还有很多是卜问是否“有雨”。卜辞的“田”字中间的横竖笔划往往不止一道，象征着大片土地上纵横交错的阡陌、沟洫，表明当时在土地的整治、管理上已较有规划。卜辞中所见农作物有黍、稷、粟、麦、稻等许多品种。文献所载上古的主要翻土农具为木制的耒、耜，它们在卜辞中都一再出现。根据文字字型来推测，卜辞中可能还反映出施肥、贮藏粮食、酿酒、园艺培植、种桑养蚕等方面的内容。关于畜牧业，后世所谓“六畜”，即马、牛、羊、豕、鸡、犬，在卜辞中都有反映，同时还有大量狩猎、捕鱼的记载。

甲骨文对我们理解商朝的社会结构有很大帮助。商王为最高统治者，自称“余一人”。贵族集团的主体是与商王血缘关系较近的宗族，包括“王族”、“子族”、“多子族”等。贵族的宗族关系主要通过祭祀来体现，直系祭祀与旁系祭祀有明显区别。农业劳动的主要承担者，亦即广大的农村公社成员，在卜辞中称为“众”或“众人”，他们是商部族的后裔，与商王有着疏远的血缘关系。从事手工业生产的是“工”或“百工”，其社会地位还不完全清楚。奴隶在社会上大量存在，其来源主要是战俘，在卜辞中则具体有“羌”、“仆”、“奚”、“妾”等不同名称。商朝统治者往往将奴隶成批用于人殉和人祭，这既在卜辞中有大量记载，又为已发掘的许多墓葬、祭祀坑所证实。人殉、人祭的盛行表明奴隶在生产劳动上的作用尚未得到充分重视，体现了商朝奴隶制的不发达性或原始性。